

## 永新县天然气管网工程（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月27日，江西天然气永新县有限公司根据《永新县天然气管网工程（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参加会议的有江西天然气永新县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西龙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和报告编制单位)、永新县环保局和专业技术专家共8人组成了验收组。

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和环境保护工作执行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分期建设，现一期建成了天然气门站和中、低压燃气输配管网15.6km。天然气门站建设地点为吉安市永新县高桥楼镇，占地面积11626m<sup>2</sup>，北侧为林地，东侧为永新分输站，西侧为农田及拿溪村、南侧为319国道，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14°20'28.47"，北纬27°1'10.45"。中、低压燃气输配管道自门站引出后，沿国道G319向西至拓北大道，在G319和拓北大道交叉口分3路，向东一路为工业园区供气管道。项目为天然气供应，接收西

气东输管线送来的天然气，并进行调压、计量、加臭后输送到用气区域中压管网，现供气用户主要为企业，供气规模为 273.7 万 Nm<sup>3</sup>/a。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为门站工艺装置区，占地面积 200 m<sup>2</sup>；辅助工程为综合用房二层，占地面积 315 m<sup>2</sup>，场内道路占地面积 1450 m<sup>2</sup>；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占地面积 1867m<sup>2</sup>。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 年 10 月委托江西农业大学编制了《永新县天然气管网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永新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10 月以永环评字[2016]105 号文对环评进行了批复。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12 月一期工程竣工调试。项目自立项至调试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424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42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0.91%。

## 4、验收范围

永新县高桥镇天然气门站和中、低压燃气输配管网 15.6km。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分期建设,现一期建成了永新县高桥镇天然气门站和中、低压燃气输配管网 15.6km。LNG 气化站和 15.8km 中、低压燃气输配管网没有建成，同时不产生废润滑油及凝液等危险废物。本项目一期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表设计建设内容和审批部门批复意见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 三、调查结论

### 1、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调查

本工程施工期间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对

水环境、生态环境、声环境、环境空气的影响均得到有效控制和减缓，施工结束后相应环境影响随之逐渐消失，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

## 2、营运期环境保护措施调查

###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污水排放量约 204.4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NH<sub>3</sub>-N。站内设置一个 5m<sup>3</sup>化粪池及一个 KTRS 分散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装置（地埋式一体化处理），站场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及 KTRS 分散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禾河水。

### (2) 生产废气

#### ①门站工艺装置区无组织挥发气体

项目门站工艺装置区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泄漏产生的无组织排放天然气及非正常工况过程中放散的有组织天然气，主要成分为甲烷，还有少量非甲烷总烃。

#### ②恶臭

项目门站设有加臭设施，天然气经加臭后送入燃气管供用户使用，臭味剂为四氢噻吩（THT），注臭量为 20mgTHT/m<sup>3</sup>天然气。加臭过程为全密闭过程，加臭剂不会与外界空气直接接触，基本不会挥发到空气中，所以，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很小。

#### ③天然气管线运输废气

天然气管线在正常运行状况下有极少量的天然气跑、漏，同时管线检修时产生的少量天然气。当输气管道发生事故泄漏时，泄漏点两端的线路截断阀能根据管道压力变化速率，自动判断管道是否泄漏，并迅速

关断，使泄漏的气体减少到最低限度。

### (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备用柴油发电机、泵等设备，噪声源强度大致为 70~101dB LAeq (A)，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振措施降低噪声外排。

### (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一是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5t/a，在适当位置均设置了垃圾收集箱，采用袋装分类收集由专人清运至环卫部门垃圾收集点委托环卫部门处理；二是定期设备检修会产生废弃设备零部件，约 0.01t/a，将其回收外售废品收购单位。

## 3、污染影响调查

###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外排污染物 pH 值范围 7.34~7.42、CODcr 最大日均值 41mg/L、SS 最大日均值 17mg/L、氨氮最大日均值 8.04mg/L、石油类未检出，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一排放标准要求，达标排放。

### (2) 废气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建设单位未进行相关清管、检修、滤芯更换工作及超压排放，所以未对有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进行监测。门站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最大值为 3.80mg/m<sup>3</sup>，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限值要求，达标排放。

### (2)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门站南侧（临路）昼间最大厂界噪声值为 55.6dB LAeq（A），夜间最大厂界噪声值为 49.0dB LAeq（A），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要求；其他方位昼间最大厂界噪声值为 54.6dB LAeq（A），夜间最大厂界噪声值为 48.1dB LAeq（A），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 四、验收结论

1、该项目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使工程实施带来的环境影响降至较低，建成了污染防治设施，环境保护设施投入了正常运行。

2、根据现场检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污染物排放达到了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3、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的措施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4、该项目满足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要求，可以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五、后续要求

1、完善验收组和专家对验收调查报告提出的修改意见，补充与验收相关的资料后可上报环保部备案。

2、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规范环保设施运行操作，完善运行期的废水、固体废物等日常巡查和必要的监测工作，建立健全生产装置和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和台账记录，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杜绝跑、冒、滴、漏和事故性排放。

3、加大管线巡查力度，配备必要的报警设备和巡检器材，对输气管线加装监控和报警设备，为管线巡检人员配齐可燃气体探测仪器和防爆通讯设备。加强动火管理，杜绝违章作业。

#### 六、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信息见附件（永新县天然气管网工程（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

江西天然气永新县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7日

江西天然气永新有限公司永新县天然气管网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

时间: 2019年1月27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备注
孙永清	江西天然气永新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部副经理	152501155	孙永清	建设单位
彭之盛	永新县环保局	主任科员	13970635036	彭之盛	
邹兰	吉安市环境监测站	高工	13320066130	邹兰	专家
陈永芳	吉安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高工	13979686198	陈永芳	专家
罗永林	江西龙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	1877974805	罗永林	监测单位
胡永华	吉安市环保局	科长	18907969780	胡永华	专家
陈果影	永新县环保局	工程师	13970633390	陈果影	
周世强	永新县环保局	科长	13979676581	周世强	